

渭城区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审核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54条；咸卫计发【2018】159号《渭城区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办法的通知》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2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机关事业单位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54条；咸卫计发【2018】159号《渭城区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办法的通知》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3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企业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54条；咸卫计发【2018】159号《渭城区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办法的通知》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4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未列入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发放对象的城市居民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的审核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54条；咸卫计发【2018】159号《渭城区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办法的通知》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5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54条；咸卫计发【2018】159号《渭城区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办法的通知》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6		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家庭移民搬迁奖励扶助金给付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28条；《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51条第3款 政策依据：陕人口发（2010）54号	9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7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子女升高中和初中升中专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适当照顾，家庭有困难的给予经济扶助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法律依据：《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55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子女，在本省初中升高中和初中升中专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照顾，家庭有困难的给予经济扶助	3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8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金核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30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9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格确认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版)第五十二条《陕西省人口计生委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工作的实施意见>》(陕人口发[2012]19号)	30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0	04	失独家庭养老安置和殡葬救助的给付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卫生计生委 陕西省民政厅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做好失独家庭夫妇养老安置和殡葬救助工作的通知》(陕卫家庭发〔2015〕224号)一、养老安置(一)养老安置对象:失去生活能力以及年龄在60周岁以上的失独家庭夫妇,且未再生育和收养子女。(二)养老安置的方式:按照就地、就近、方便、自愿的原则,由户籍所在县(市、区)人民政府安置在当地公立养老机构生活,所需费用由县级财政直接拨付,对个人自愿入住非	3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1	03	失独家庭一次性补助的发放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五十二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独生子女死亡家庭,政府给予一次性补助”;《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口计生委财政厅关于建立完善失独家庭养老扶助制度意见的通知》(陕政办发〔2012〕96号)精神,“在独生子女家庭失去子女时,根据当地生活消费水平给予一次性补助。对农村家庭,一次性补助2万元,其中精神慰藉费和生活补助费各1万元;对城镇家庭,一次性补	9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 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2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根据,《渭城区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金发放办法》咸渭卫计发【2018】159号文件,辖区城镇女满55岁,男满60岁(未参加城镇职工养老统筹人员)且领取独生子女证的《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五十四条第二款: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男年满六十周岁、女年满五十五周岁的,每人每月发给补助金。补助金发放标准由省人民政府参照全省职工月平均工资的百分之十具体确定,并根据经济社会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3	03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4	04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核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54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女户父母年满55周岁，独男户和双女户的父 母 年 满 60 周 岁 的，每人每月发给不低于100元的奖励扶助金。陕人口发（2012）19号文件	9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 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5	03	计生家庭贫困大学生一次性补助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5月26日修订)第五十一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凭《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或者双女户夫妻的节育证明,政府有关部门、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及相关组织应当给予以下优待:(六)其子女被职业技术学院或者普通高等院校录取的,享受“雨露计划”政策或者贫困大学生助学项目资助,优先安排其参加卫生和计划生育、民政、扶贫等部门	30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6	04	计生家庭贫困女大学生教育资助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5月26日修订)第五十一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凭《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或者双女户夫妻的节育证明,政府有关部门、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及相关组织应当给予以下优待:(六)其子女被职业院校或者普通高等院校录取的,享受“雨露计划”政策或者贫困大学生助学项目资助,优先安排其参加卫生和计划生育、民政、扶贫等部门	3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7	03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二十七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夫妻,国家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按照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规定享受独生子女父母奖励。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给予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奖励的措施中由其所在单位落实的,有关单位应当执行。获得《独生子女	3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8	04	城市独生子女父母补助资格认定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19	04	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女大学生（双女户和独生子女户）中考降分投档的确认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09年）第五十二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的子女在本省初中升高中和初中升中专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照顾，家庭有困难的给予经济扶助。	30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20	03	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女大学生（双女户和独女户）教育资助和中考加分的确认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09年）第五十二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的子女在本省初中升高中和初中升中专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照顾，家庭有困难的给予经济扶助。	30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区级	街办社区
21	04	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的子女在本省初中升高中的奖励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订）第五十五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的农村独生子女户和双女户的子女在本省初中升高中和初中升中专时，在同等条件下给予照顾，家庭有困难的给予经济扶助。2016年《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五章	30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22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号）、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订）第六十三条：违反本条例规定，不履行计划生育管理职责或者不落实有关计划生育奖励措施以及不协助计划生育部门开展计划生育工作的单位，由同级人民政府或者上一级人民政府责令限期改正，单位当年不得评为各类先进，对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依法给予处分。《中组部 国家人口计生委 监察部 文化部 人事部 工商总局 广电总局 体育总局 中国文联 全国青联 全国工商联关于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人口发〔2007〕83号）：《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实行计划生育工作奖励和一票否决的若干规定（试行）》（陕发〔1995〕8号）第二部分第4条：《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颁布实施以来，各级党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5年内不得提升职务《含技术职务》，不得评为先进个人和授予各种荣誉称号，不能选为各级各类代表和委员：按陕发〔1994〕1号问价和《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的有关规定处理；已经当选为各级各类代表、委员的，按法律程序取消或罢免其代表、委员资格。	实时办理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23	行政奖励类事项	对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突发公共卫生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中做出贡献的人员给予表彰和奖励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7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24	行政奖励类事项	对在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行政法规】《食盐加碘消除碘缺乏危害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163 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25	行政奖励类事项	对在艾滋病防治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艾滋病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57 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26	行政奖励类事项	职业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24 号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改)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病防治	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											
		治奖励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27	行政奖励事项	对在学校卫生工作中成绩显著的单位或者个人的表彰奖励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p>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p>	【行政法规】《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1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28	行政奖励事项	对在传染病防治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p>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13年6月29日修正)</p> <p>【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7号)</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29	行政确认事项	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办理材料</p>	【行政法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项	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办理时限 办理流程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院令第434号 2016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30	行政奖励类事项	对在精神卫生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精神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2号 2018年4月27日修正）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31		对在预防接种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行政法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434号 2016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修订）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2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再生育审批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订版)(2002年9月29日陕西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2009年5月27日陕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2016年5月26日陕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修订)第二十五条: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的,可以要求安排再生育子女。第二十六条:生育两个以内子女的,不实行审批,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夫妻生育两个以内子女的,应当在怀孕后至孩子出生六个月之内,告知双方所在单位或者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并在夫妻一方单位、户籍所在地或者居住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进行生育登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可以委托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办理生育登记。第二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要求安排再生育一胎子女:(一)夫妻生育两个子女中有子女经医学鉴定为病残儿或者因伤致残,医学上认为夫妻可以再生育的;(二)再婚前双方合计生育两个以上子女,再婚后未生育子女的;(三)再婚前一方生育过一个子女,另一方未生育过,再婚后已生育一个子女的;(四)夫妻未生育依法收养两个子女后又怀孕的。夫妻一方为本省户籍,另一方为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户籍的,再生育政策按照有利于当事人的原则适用。第二十八条:符合本例规定,夫妻要求再生育	7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 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3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出具出生医学证明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三条医疗保健机构和从事家庭接生的人员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出具统一制发的新生儿出生医学证明	1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4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婚前孕前综合业务办理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三十二条:推行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制度,由指定的医疗机构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免费进行婚前医学检查。对患有遗传性疾病不宜生育的,医师应当向男女双方说明情况,提出一血一件,并保护当事人的隐私。婚前医学检查所需费用由设区的市、县(市、区)两级人民政府共同承担,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具体办法和费用承担比例由设区的市人民政府规定。民政部门应当鼓励办理结婚登记的双方进行婚前医学检查,对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当结婚的疾病的,不予办理结婚登记。第四十二条:实行孕前、孕期、产前免费优生健康检查和孕产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农村妇女住院分娩补助制度,在农村育龄妇女中开展生殖健康定期检查和疾病筛查。所需费用由各级人民政府承担,具体办法由省人民政府制定。	1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5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中期以上终止妊娠审批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 45 条:禁止利用超声技术染色体检测等手段进行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禁止非医学需要的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为孕妇提供服务的人员,不得明示或暗示胎儿性别。第 46 条: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建立和完善超声波检查和染色体诊断技术设备备案登记、人工引产登记、生育实名登记及婴幼儿出生死亡登记报告等管理制度,并定期向主管的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报告。	1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6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失独家庭免费再生育技术服务申请材料报送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二款 陕西省人口计生委、陕西省卫生厅《关于做好全省失独家庭免费再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的通知》(陕人口发〔2012〕60号)《西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西安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全市失独家庭免费再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的通知》(市人计发[2013]4号)	7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7	行政确认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行政法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309 号) 第二十九条国家建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统计制度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事故、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和计划生育药具不良反应的鉴定制度和报告制度。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和管理办法由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制定。从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发生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事故、发现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和计划生育药具不良反应的,应当在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规定的时限内同时向所在地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重大事故、计划生育手术严重的并发症和计划生育药具严重的或者新出现的不良反应,应当同时逐级向上级人民政府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和国务院计划生育行政部门、卫生行政部门报告。【规范性文件】《关于印发<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鉴定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家人口计生委人口科技〔2011〕67号) 第十六条并发症鉴定实行县、设区的市、省级鉴定制度。省级鉴定为终级鉴定。县级人口计生部门受理并发症鉴定的申请,负责组织并发症鉴定专家组实施鉴定。具备条件的地方,可以交由医学会组织鉴定。具体办法由省级人口计生部门确定。	60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8	行政确认	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和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医学技术鉴定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 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二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设立医学技术鉴定组织,负责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和产前诊断结果有异议的进行医学技术鉴定。【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国务院令 第 308 号) 第三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设立的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组织,称为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 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成员由卫生行政部门提出人选,报同级人民政府聘任。 第三十三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有异议的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结果和有异议的下一级医学技术鉴定结论的医学技术鉴定工作。 第三十四条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分为省、市、县三级鉴定。省级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的鉴定为最终鉴定结论。 第四十五条对婚前医学检查、遗传病诊断、产前诊断的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结果之日起 15 日内向所在地母婴保健医学技术鉴定委员会申请医学技术鉴定。	20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39	行政奖励	对在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奖励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对认真执行本办法,在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由各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和教育行政部门给予表彰和奖励。	3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0	行政奖励	节育技术奖励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第五十六条:职工凭节育手术证明,按照国家规定休假视为出勤,原工资、奖金和补贴照发。农村居民和城镇其他居民因接受节育手术的误工,由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给予不低于二百元的补贴,所需费用从计划生育专项资金中列支。夫妻一方接受节育手术期间,经施术单位证明,确需另一方护理的,给予五天护理假。	15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1	行政检查	对产前诊断技术应用的监督检查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卫生部令2002年第33号)第七条:卫生部制定开展产前诊断技术医疗机构的基本条件和人员条件;颁布有关产前诊断的技术规范;指定国家级开展产前诊断技术的医疗保健机构;对全国产前诊断技术应用进行质量管理和信息管理;对全国产前诊断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进行规划。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卫生行政部门)根据当地实际,因地制宜地规划、审批或组建本行政区域内开展产前诊断技术的医疗保健机构;对从事产前诊断技术的专业人员进行系统培训和资格认定;对产前诊断技术应用进行质量管理和信息管理。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产前诊断技术应用的日常监督管理。	2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2	公共服务	生育服务登记证明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第 26 条:生育两个以内子女的,不实行审批,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在怀孕后至孩子出生 6 个月内,告知双方所在单位或居委会、村委会,并在夫妻一方单位、镇级人民政府进行生育登记。	1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3	公共服务	流动人口婚育证明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第14条:流动人口中的成年育龄妇女,在离开户籍所在地前,凭本人身份证到户籍所在地的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办理婚育证明;已婚的,办理婚育证明还应当出示结婚证。婚育证明应当载明成年育龄妇女的姓名、年龄、身份证号码、婚姻状况、配偶信息、生育状况、避孕节育情况等内容。应当在3个工作日办完成,不收取任何费用。	1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4	行政确认	生育证明登记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5月26日施行)第二十五条: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第二十六条 生育两个以内子女的,不实行审批,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夫妻生育两个以内子女的,应当在怀孕后至孩子出生六个月之内,告知双方所在单位或者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并在夫妻一方单位、户籍所在地或者居住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进行生育登记,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可以委托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办理生育登记。	1 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5	行政处罚	对母婴保健工作人员出具虚假医学证明或者进行胎儿性别鉴定的处罚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三十七条:从事母婴保健工作的人员违反本法规定,出具有关虚假医学证明或者进行胎儿性别鉴定的,由医疗机构或者卫生行政部门根据情节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的,依法取消执业资格。		渭城区卫生和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6	行政确认	办理婚育证明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国务院令第555号令)第七条:流动人口中的成年育龄妇女(以下简称成年育龄妇女)在离开户籍所在地前,应当凭本人居民身份证到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办理婚育证明;已婚的,办理婚育证明还应当出示结婚证。婚育证明应当载明成年育龄妇女的姓名、年龄、公民身份号码、婚姻状况、配偶信息、生育状况、避孕节育情况等内容。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当及时出具婚育证明。《陕西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2002年9月29日陕西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32次会议通过;2004年8月3日陕西省十届人大常委会第12次会议修正;2012年11月29日陕西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32次会议修订,自2013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四条〔办理婚育证明〕:流动人口中的成年育龄妇女在离开户籍所在地前,应当凭本人居民身份证到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办理婚育证明;已婚的,办理婚育证明还应当出示结婚证。婚育证明应当载明成年育龄妇女的姓名、年龄、公民身份号码、婚姻状况、配偶信息、生育状况、避孕节育情况等内容。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	30个工作日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7	行政奖励	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第六条对在母婴保健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在母婴保健科学研究中取得显著成果的组织和个人,应当给予奖励	3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县级	乡、村级
48	其他行政权力	绝育后输卵管、输精管复通手术的批准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 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陕西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6年修订版)(2002年9月29日陕西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2009年5月27日陕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修订,2016年5月26日陕西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修订)第四十三条:育龄夫妻接受结扎手术后,符合本条例规定要求安排再生育子女的,经县级以上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批准,可以施行输卵管、输精管复通手术。	20个工作日	渭城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49		老龄政策咨询服务	《陕西省敬老优待证》办理程序、《陕西省高龄补贴》办理程序；老年人法律援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实时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50		老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给付	《陕西省高龄补贴》办理程序。	《陕西省高龄老人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	实时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51		陕西省敬老优待证的核发	《陕西省敬老优待证》办理程序	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157号	实时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52		对敬老、养老、助老以及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发展老龄事业成绩显著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以及家庭和对参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的老年人的奖励	敬老、助老、养老、孝老先进人物、单位的评选及结果;对老党员、老干部、老劳模等五老人员的关爱和慰问;对高龄、贫困老年人的慰问和生活志愿服务。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文件执行。	实时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渭城区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53	行政许可事项	医疗机构校验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p>办事指南,包括: 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监督和投诉办公地址和公开查询途径、渠道、时间、方式等</p>	<p>《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149号令 第二十二条 床位不满 100 张的医疗机构,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每年校验 1 次; 床位在 100 张以上的医疗机构,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每 3 年校验 1 次。校验由原登记机关办理。</p> <p>《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 35 号令 第三十五条 床位在一百张以上的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以及专科医院、疗养院、康复医院、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临床检验中心和专科疾病防治</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p><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p> <p><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p> <p><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p> <p><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p> <p><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p> <p><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p>	√		√		√	

渭城区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54	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机构义诊活动备案	政策文件	《卫生部关于组织义诊活动实行备案管理的通知》（卫医发【2001】365号）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55	行政确认类事项	中医医疗机构医师考核确认	结果信息---设置审批结果信息	《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办法》第六条：卫生部主管全国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其负责注册的医师定期考核管理工作。第二十五条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将考核结果记入《医师执业证书》的“执业记录”栏，并录入医师执业注册信息库。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渭城区医疗卫生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56	行政确认类事项	县级医疗机构的校验	<p>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p> <p>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p>	<p>（一）《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149号）第二十二条床位不满100张的医疗机构，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每年校验1次；床位在100张以上的医疗机构，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每3年校验1次。校验由原登记机关办理。</p> <p>（二）《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 第35号）第三十五条床位在一百张以上的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医院以及专科医院、疗养院、康复医院、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临床检验中心和专科医院防治机构的校验期为三年；其他医疗机构的校验期为一年。医疗机构应当于校验期满前三个月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校验手续。</p> <p>（三）《医疗机构校验管理办法（试行）》（卫医政发〔2009〕57号）第六条达到校验期的医疗机构应当申请校验。医疗机构的校验期为：（一）床位在100张以上的综合医院、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医院以及专科医院、疗养院、康复医院、妇幼保健院、急救中心、临床检验中心和专科医院防治机构校验期为3年；（二）其</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p>■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p> <p>□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p> <p>□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p> <p>□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p> <p>□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p> <p>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p> <p>□精准推送 □其他</p>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57	行政确认类事项	医疗机构评审（复审）	<p>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p>	<p>【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49号）第四十一条国家实行医疗机构评审制度，由专家组成的评审委员会按照医疗机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对医疗机构的执业活动、医疗服务质量等进行综合评价。</p> <p>医疗机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制定。</p> <p>第四十三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审意见，对达到评审标准的医疗机构，发给评审合格证书；对未达到评审标准的医疗机构，提出处理意见。</p> <p>【规范性文件】《医院评审暂行办法》（卫医管发〔2011〕75号）第三十五条甲等、乙等医院，由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给卫生部统一格式的等级证书及标识。等级证书的有效期与评审周期相同。等级证书有效期满后，医院不得继续使</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和规划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58	行政表彰类事项	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的表彰	<p>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p> <p>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p>	<p>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第七条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和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奖励。</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第十条对在中医药事业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按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59	行政奖励类事项	对医师的表彰奖励	结果信息——设置审批结果信息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 第三十三条医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当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一）在执业活动中，医德高尚，事迹突出的； （二）对医学专业技术有重大突破，作出显著贡献的； （三）遇有自然灾害、传染病流行、突发重大伤亡事故及其他严重威胁人民生命健康的紧急情况时，救死扶伤、抢救诊疗表现突出的； （四）长期在边远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条件艰苦的基层单位努力工作的； （五）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规定应当予以表彰或者奖励的其他情形的。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彬州市卫生健康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60	行政检查类事项	医疗废物处置 疾病防治 工作监督检查 检查体器官移植除外） （权限内）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2003 年第 380 号）第五条 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疾病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与医疗废物处置有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三十条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当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定期对医疗废物处置设施的环境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和卫生健康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61	其他行政权力	对医疗机构申请停业的批准	<p>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号）、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p> <p>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p>	<p>《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149 号）第十三条：“国家统一规划的医疗机构的设置，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决定。”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款：“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由批准其设置的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办理。按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设置的医疗机构的执业登记，由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办理。”</p> <p>《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 第 35 号）第三十四条：“医疗机构停业，必须经登记机关批准。除改建、扩建、迁建原因，医疗机构停业不得超过一年。”</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镇级
	其他行政权力	对村卫生室、诊所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的核准	结果信息——医疗机构名称、地址、诊疗科目、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登记号、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有效期限、审批机关	《抗菌药物临床应运管理办法》(卫生部令 2012 年第 84 号)第二十九条 医疗机构应当制定并严格控制门诊患者静脉输注使用抗菌药物比例。村卫生室、诊所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应当经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核准。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和健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62	01 行政 处罚 类事 项	医疗 事故处 理有关 行政处 罚)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第五十五条：医疗机构发生医疗事故的，由卫生行政部门根据医疗事故等级和情节，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责令限期停业整顿直至由原发证部门吊销执业许可证，对负有责任的医务人员依照刑法关于医疗事故罪的规定，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够刑事处罚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或者纪律处分。对发生医疗事故的有关医务人员，除依照前款处罚外，卫生行政部门并可以责令暂停6个月以上1年以下执业活动；情节严重的，吊销其执业证书。第五十六条：医疗机构违反本条例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卫生行政部门责令改正；情节严重的，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或者纪律处分：（一）未如实告知患者病情、医疗措施和	自信息 形成或 者变更 之日起 20个工 作日内 予以公 开	渭城 区卫 生和 健康 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 <input type="checkbox"/> 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63	公共卫生服务事项	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政策文件 服务对象 服务机构信息，包括名称、地点、服务时间 服务项目和内容 服务流程 服务要求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咸阳市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64	行政许可类事项	对未按照城市环境卫生设施标准修建公共卫生设施导致垃圾、粪便、污水不能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处罚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受理和立案信息，包括：案件受理记录、立案报告告知信息，包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听证告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包括：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名称、处罚类别、处罚事由、相对人名称、处罚依据、处罚单位、处罚决定日期</p>	<p>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三号 2009 年 8 月 27 日修正)</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13 年 6 月 29 日修正)</p> <p>【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17 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卫生行政处罚程序》(1997 年 6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53 号)</p>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	--	---	--	---------------------------	---------------	--	---	--	---	--	---	--

65	行政 许可 类事 项	饮用 水供 水单 位卫 生许 可 (权 限 内)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献 办事指南,包括: 适用范围、事项审 查类型、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审批 类别、项目编码)、 办理依据、受理机 构、决定机构、审 批数量、办理条件、 申请材料、申请接 收、办理基本流程、 办理方式、审批时 限、审批收费依据 及标准、审批结果	【法律】《中华人民共 和国行政许可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7号) 【法律】《中华人民共 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2013年6月29日修 正) 【行政法规】《中华人 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 实施办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7 号) 【行政法规】《国务院 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	自 信 形 成 或 者 变 更 之 日 起 20 个 工 作 日 内 予 以 公 开	渭城 区卫 生健 康综 合执 法大 队							
		结果送达、申请人 权利和义务、咨询 途径、监督和投诉 渠道、办公地址和 时间、公开查询方 式等过程信息,各地 可 根据实际情况适当 公开受理、审核、 审批、送达等相关 信息	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 定》(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令第412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 件】《生活饮用水卫生 监督管理办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卫 生部令第53号)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66	行政许可类事项	医疗事故处理有关行政处罚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渠道受理和立案信息，包括：案件受理记录、立案报告告知信息，包括：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听证告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包括：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名称、处罚类别、处罚事由、相对人名称、处罚依据、处罚单位、处罚决定日期</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63 号 2009 年 8 月 27 日修正）【行政法规】《医疗事故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51 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卫生行政处罚程序》（1997 年 6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令第 53 号）</p>	<p>自信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p>	<p>渭城区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p>	<p>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p>	<p>√</p>		<p>√</p>		<p>√</p>	
----	---------	--------------	---	--	---------------------------------	----------------------	---	----------	--	----------	--	----------	--

67	行政 许可 类事 项	公共 场所 卫生 许可	<p>办事指南，包括： 适用范围、事项审 查类型、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审批 类别、项目编码)、 办理依据、受理机 构、决定机构、审 批数量、办理条件、 申请材料、申请接 收、办理基本流程、 办理方式、</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 国行政 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主席令第 7 号)【行政 法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 条例》(国发〔1987〕24 号 2016 年 2 月 6 日修订) 【行政法规】《艾滋病防治 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 务院令第 457 号) 【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 于在全国推开 “证照分离” 改革的通知》(国发〔2018〕 35 号)</p>	自 信 息 形 成 或 者 变 更 之 日 起 20 个 工 作 日 内 予 以 公 开	渭 城 区 卫 生 健 康 综 合 执 法 大 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		√		√	
----	---------------------	----------------------	---	---	--	---	--	---	--	---	--	---	--

			<p>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p>	<p>【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整合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决定》(国发〔2016〕12号)</p> <p>【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p> <p>【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p>			<p><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p> <p><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p> <p><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p> <p><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p> <p><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p> <p><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p> <p><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p>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80号 2017年12月26修正）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全面推开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发〔2018〕27号）					√		√		√	

68	行政许可类事项	对餐具集中消毒单位的监督检查	检查计划及方案 检查结果及处理信息 投诉举报电话以及 网上投诉渠道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卫生部关于卫生监督体系建设的若干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39 号）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消毒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 27 号 2017 年 12 月 26 日修订） 【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消毒产品卫生监督工作规范的通知》（国卫监督发〔2014〕40 号）	自信 信息 形成 或 者变 更之 日起 20 个工 作日 内予 以公 开	渭城 区卫 生健 康综 合执 法大 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69	行政奖励事项	对在卫生统计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或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	<p>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p> <hr/> <p>结果信息——表彰奖励名单</p> <hr/> <p>投诉举报电话以及网上投诉通道</p>	<p>【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09年6月27日修订)</p> <p>【行政法规】《全国卫生统计工作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号)</p>	自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渭城区卫生健康局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网站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公报 <input type="checkbox"/> 两微一端 <input type="checkbox"/> 发布会/听证会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纸质媒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查阅点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服务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便民服务站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input type="checkbox"/> 精准推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